“双11”又来了！

货真吗？价实吗？

“买买买”里“假象”多

每年“双11”都是网购血拼日，但同时也是“假象”丛生时。假货品、假促销、假折扣、假信用、假销量、假维权……种种“假象”防不胜防。今年“双11”，各大电商平台纷纷推出了防范措施，监管部门也发出消费警示，业内人士分析认为，这些有助于保障消费者权益，但要根治网购“假象”痼疾，需从监管协作、大数据打假等多方着力，也需要消费者擦亮眼睛并积极维权。

“双11”因为半价折扣等极大激发了人们网购的热情，“零点抢购”“秒杀”“买买买”几乎成为网民狂欢。然而每年“双11”巨大的成交量背后，却隐藏着种种“假象”。

——假货品。以次充好、以假乱真一直是消费者抱怨网购的最大“槽点”，“双11”更是这一问题的集中爆发时点。国家工商总局公布的2014年下半年网络交易商品定向监测结果显示，监测正品率仅为58.7%。国家质检总局在去年“双11”前针对网络销售的儿童玩具、服装、鞋类、背提包和小家电开展了产品质量专项抽查，经检验，问题产品占到26.1%。

——假促销、假折扣。每年“双11”，消费者都会发现有商家“先虚抬专柜价后降价”“折扣备货很少”“优惠注水”等方面的问题。据天猫方面表示，今年截至11月5日，累计已经有2万多个“双11”商品因为价格问题被删除、取消参加“双11”活动的资格。

——假信用、假销量。根据信用等级、销量排名下单是不少“网购族”规避上当受骗的常用办法，然而每到“双11”，虚假交易刷单刷好评、恶意炒信等行为便大行其道，原本客观的信用评价大量“注水”，反而成为吸引消费者“上当受骗”的陷阱。

——假承诺、假维权。电商产品维权本来就比较难，“双11”血拼之后遇到问题要维权更是难上加难，为了吸引消费者，一些电商平台、网店便大肆给出“包退包换”等虚假承诺和维权信息，等到真正遇到问题，承诺、维权便都成为“泡影”。

（新华社杭州11月9日电）

在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桥下镇“淘宝村”——西岙村，一家网店员工为即将到来的“双11”购物节备货。 新华社发（苏巧将 摄）

网购达人支招

借你一双慧眼吧

“剁手党”的节日即将来临，你可能已被促销信息刷屏，不知怎么选择？担心网购陷阱太多，内心犹豫不敢出手？众多网购达人用自己的亲身经历，助你跳过网购里那些想也想不到的“坑”。

【陷阱1】

是否正品真假难辨 产品图和买家秀云泥有别

【达人赵女士支招】是不是品牌正品是很多人网购时都很纠结的事儿，达人说掌握了“三看”的技巧就能很大程度上防止买到假冒伪劣产品。

一看图片。卖家的图片是真实拍摄，还是从别家盗来的图？如果是卖家很认真地自己拍摄、制作的图片，就说明卖家比较用心经营网店。

二看评价。其他买家的评价是重要参考，但如今刷好评的也很常见，因此要看具体买家评价来辨别，如果是千人一面的好评，简单几句话来回说，这样的好评真实性就要打个问号。相反，如果好评率高，买家的评价内容看上去很具体很实际，可信度就会相应提高。

三看买家秀。普通人穿上这件衣服效果跟模特差多少？产品的实际尺寸到底有多大？很多买家评价时都会上传图片，借来跟卖家精心修过的产品图对比着看，买家秀更有参考性更实用。

【陷阱2】

产品有瑕疵或疑买到假货 退货还是忍了？

【达人肖先生支招】这确实是个问题，但答案是能退则退。

我之前网购了一个名牌包，收货后怀疑是仿品，就跟卖家说要退货，卖家直接说“退吧”。我想卖家是心照不宣地知道产品有问题，所以非常干脆地同意了。

卖家如果把假货卖给100个人，可能只有几个人要求退货，卖家已经从其他人身上赚回来了。但如果你觉得产品有些可疑却不要求退货、有瑕疵也能忍受，最后会把卖家给惯坏了。据说从不退货、好说话、能将就的买家，会更容易成为问题产品的“接盘侠”。

特别提醒，有些购物平台可以花一点小钱购买运费险，需要退换货时就可以大大节省快递费。

【陷阱3】

刚收货卖家就降价促销 钱包、心理都不平衡咋办？

【达人海燕支招】遇到这种情况时，消费者要“主动维护自己的钱包”。

之前我网购的皮包等产品，就是刚收到货，商家就开始搞促销，直接降了一百多元。这时候可以联系卖家，要求退还差价。如果卖家不同意，消费者还可以申请退货，重新下单买一个新的。这样算下来，也能节省不少钱。

【陷阱4】

付款前“亲来亲去” 付款后没人搭理怎么防？

【达人康康妈妈支招】售后服务不顺畅的问题是很多人网购都会遇到的，尤其是“双11”这种购物狂欢的时候，售后服务的一连串问题都会加剧。

首先，建议消费者优先选择支持“7天无理由退换货”的卖家，尽管这是新消法明文规定的，但仍有些店铺执行不力，那咱就不选他们；其次，要尽量跟卖家提前沟通好快递、售后服务的相关内容，并将记录保存，以备不时之需；另外，快递签收前尽量开箱检查，尤其“双11”快递量大，产品容易损坏，应尽早发现并及时联系卖家。

【陷阱5】

防钓鱼网站假网银 垃圾短信满天飞

【中消协为您支招】“双11”期间，消费者一定要时刻提防网络诈骗的发生。

一方面，消费者参与网络购物请务必选择正规的购物网站。正规购物网站底部会显示备案信息＊ICP备＊＊＊＊＊＊＊号和工商红盾标志，同时也会标注网站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法人代表等详细资料。另一方面，消费者要冷静识破骗局，不可相信谎称是客服人员发来的陌生网址链接和以各种理由要求转账的说辞，不要轻易将身份证和银行卡信息透露给别人，更不要将手机的动态验证码告知他人。

一旦发现被骗迹象，应采取措施，尽快通过银行、平台为挽回损失争取时间，必要时要准备好交易记录等相关凭证向公安机关反映。

（新华社北京11月9日电）

监管

警示、电商送险 助消费者避开陷阱

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监督检查与反垄断局日前就规范网络零售价格行为，向网络零售经营企业发出提醒书，要求在网络上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标价内容要真实明确、清晰醒目，价格变动要及时调整。禁止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标价形式或者价格手段，欺骗、诱导消费者进行交易。

“双11”前夕，国家工商总局局长张茅到阿里巴巴集团调研时指出，电商平台要依法开展经营、规范商户的经营行为，把好主体准入关，审查平台内经营者资质，使恶意商铺、失信者和侵权者得到应有惩戒。

各大电商平台在“白热化”竞争的同时，纷纷推出了正品保险、便利退货等措施。天猫携手保险公司相继推出“天猫正品保证险”等一系列保险项目，如果消费者在天猫平台购买到假冒商品，将无条件获得退货退款支持，并可以获得4倍赔偿。

京东、苏宁等电商也都有类似保障措施，“购物送险”正逐渐成为电商最新标配服务。

业内专家认为，面对种种网购“假象”，消费者个人要“擦亮眼”，电商平台要“把好关”，政府监管更要“给上力”，跟上网购快速发展的步伐，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工具，创新监管方式。

最好的消费维权是从源头上打击制假售假，风起云涌的大数据以及日渐成熟的政企联动让源头打假成为可能。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互联网领域侵权假冒行为治理的意见》，要求加强跨部门、跨地区和跨境执法协作，提升监管能力和技术水平。 积极创新监管方式和手段，加强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信息技术在网络交易监管中的研发应用。这将成为治理网购“假象”的有力武器，也是给今年“双11”消费者的政策“红包”。

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法律与权益部分析师姚建芳认为，国办的新规为治理网购“假象”明确了方向，但提升“买买买”背后的维权意识，仍是每位消费者的“必修课”。“消费者要留存单据、积极举报，政府加强监管、企业加强自律有时候需要消费者去激活、倒逼。”

中国消费者协会律师团团长邱宝昌认为：“电商行业应该有自律平台，对卖家售假、投诉情况建立‘黑名单’，形成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约束机制，让卖家不想、不敢售假。”

“电商平台掌握着大量的数据，一旦监管部门与他们实现信息共享，对打击网络售假以及源头查处会有质的提升。”杭州市质监局副局长罗林峰说。

（新华社杭州11月9日电）

招标公告

招标人：海口海旅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四川坤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项目**：海旅文体中心施工；建设地点：滨海大道南侧；工程规模：①住宅区建设4幢9/1层住宅楼；②建设1幢3–4/1层商业楼；总建筑面积30530.21m²；招标控制价为87039099.58元；工期：910日历天；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具体按施工合同约定）。**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近三年内完成的单项合同建筑面积达2万平方米（含）及以上房建工程，工程质量合格，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及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核验（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报名要求**：请于2015年11月10日起从海口市建设工程信息网（www.hkcein.com）下载招标文件。（联系人：陈工68652125）；招标公告内容详见：海口市建设工程信息网。

招标公告

招标人：海口海旅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四川坤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项目**：海旅文体中心监理；建设地点：滨海大道南侧；工程规模：①住宅区建设4幢9/1层住宅楼；②建设1幢3–4/1层商业楼；总建筑面积30530.21m²；招标控制价为500000.00元；监理工期：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加缺陷责任期；招标范围：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具体事宜以监理合同为准）。**投标人资格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为本单位注册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最多只允许其他两个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担任项目总监。**报名要求**：请于2015年11月10日起从海口市建设工程信息网（www.hkcein.com）下载招标文件。（联系人：陈工68652125）；招标公告内容详见：海口市建设工程信息网。

招标公告

一、招标人：海南省桂林洋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二、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信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项目名称**：桂林洋经济开发区中心幼儿园 **四、工程概况**：建设地点位于海口市桂林洋经济开发区振洋路北侧，拟建一栋幼儿园综合楼，框架三层（局部设有地下室设备用房）、值班室及室外配套工程，总建筑面积4454.26平方米。计划工期：150日历天；招标范围：建安工程（以施工图纸为准）。**五、报名条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考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项目的项目经理。**六、招标文件的获取**：请于2015年11月10日起登陆海口市建设工程信息网（http://www.hkcein.com）电子招标专区下载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5年12月1日8时30分，地点为海口市海甸五西路28号海口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附楼三楼开标大厅。**七、联系人**：王工 0898–68522896

国有产权（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公告

项目编号：QY201508HN0085–2

受委托，按现状公开转让海南体育彩票销售运营有限公司60%股权。

一、基本情况

海南体育彩票销售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体彩公司）成立于2010年6月30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1000万元。海南体彩公司系国有独资公司。2010年9月15日至2013年12月31日经海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授权，该公司曾代理销售海南省体育彩票。截止2014年12月31日，海南体彩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评估值为1451.70万元，本次转让的60%股权价值评估值871.02万元。详情见资产评估报告。

二、挂牌底价872万元。

三、重大事项揭示：1、海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与海南体彩公司于2010年9月15日、2013年2月5日分别签订的《委托代理海南体育彩票销售网点销售专管和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止。海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于2013年12月5日函告海南体彩公司，不再续签委托代理海南体育彩票销售网点销售专管和服务协议，海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与海南体彩公司现已无体育彩票委托销售管理及服务的合同关系及其它业务关系。2、海南体彩公司于2013年11月起至今处于歇业状态，原岗人员已妥善安置。3、本次股权转让挂牌底价是委托方依据委托的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得出的结果而确定的价值。意向竞买人请关注评估报告的有关描述。注意风险，谨慎抉择。

四、公告期：2015年11月10日–2015年12月8日。对竞买人的基本要求及条件等详情请登录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i.gov.cn）、海南产权交易网（http://www.hncq.cn）查询。联系方式：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产权交易21号窗口。电话：65237542，海口市国兴大道61号华夏银行大厦18楼海南产权交易所 电话：0898–66558010麦先生、0898–66558023李小姐。

海南产权交易所
2015年11月10日

《海南文昌铜鼓岭国际化生态旅游区云梯宝陵河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批前公示启事

海南文昌铜鼓岭国际化生态旅游区云梯宝陵河区域位于海南文昌铜鼓岭国际化生态旅游区的中部。规划区总用地面积约为11.93平方公里。规划方案已通过专家评审及文昌市规划委员会审议，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市民的意见和建议，现按程序进行规划批前公示。1、公示时间：2015年11月10日至12月9日（30天）。2、公示地点：《海南日报》、文昌市政府网站，文昌规划网站；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到：wcup0898@163.com；（2）书面意见请邮寄至文昌市清澜开发区市政府大院西副楼一楼文昌规划局技术法规股，邮政编码：571339（3）意见或建议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反馈，将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0898–63332108，联系人：文字春。

文昌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2015年11月10日

三亚西藏大厦开元名都酒店开业用品采购招标公告更正

针对2015年11月6日在海南日报发布的“三亚西藏大厦开元名都酒店开业用品采购招标公告”内容进行如下更正：1、标段1：布草类（一）中“投标人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制造商注册资金不低于5000万（含5000万）”调整为“投标人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制造商注册资金不低于4000万（含4000万）。”；2、标段8：其他酒店用品（三）中“业绩要求：投标人2013年以来承担过不少于2个单项合同金额300万元以上（含300万元）的高端酒店餐具供货业务（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调整为“业绩要求：投标人2013年以来承担过不少于2个单项合同金额300万元以上（含300万元）的高端酒店用品供货业务（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

三亚藏苑西藏大厦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国有产权（资产）公开挂牌转让公告

项目编号：QY201509HN0089–1号

受委托，按现状分别挂牌转让万宁市兴隆温泉明阳山庄C7、C8号两幢别墅，建筑面积均为403m²，混合结构，产权证号为：兴隆字第0782号和兴隆字第0783号，挂牌价格分别为168.88万元和185.77万元（详情见资产评估报告）。公告期：2015年11月10日至2015年12月7日。详情请登录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gzy.hi.gov.cn）、海南产权交易网（http://www.hncq.cn）查询。联系方式：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产权交易21号窗口 电话：65237542，海口市国兴大道61号华夏银行大厦18楼海南产权交易所，电话：0898–66558026杨先生、0898–66558023李女士。

海南产权交易所
2015年11月10日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变卖公告

（2014）琼技委拍字第133号

关于申请执行人关闭海南发展银行清算组与被执行人海南伟图中国文化娱乐城有限公司金融借款纠纷一案，本院执行局于2015年11月5日作出（2013）琼执字第4—4号执行裁定。裁定变卖被执行人海南伟图中国文化娱乐城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海口市龙昆南路西侧的府城（公）字第00999号、府城（公）字第01068号二套房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其中，府城（公）字第00999号房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的变卖价格为人民币1970.28万元，府城（公）字第01068号房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的变卖价格为人民币220.2176万元。

特别说明：1.上述标的按现状变卖，过户的税、费按国家规定各自承担。2.该房产无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但所在楼房占用土地总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证号为琼山籍国用（2000）字第01—0232号。

有意购买者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天内，到本院司法技术处报名和缴款（联系人：姚磊，联系电话：0898—66962339，66962656），变卖方式：报名并付清款项者优先。缴款单位名称：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开户行：农行海口市龙昆南支行；账号：21104001040001557。缴款用途处按顺序填写：购买人姓名或单位名称，（2014）琼技委拍字第133号变卖款（如代缴必须注明代某某缴款）。特此公告

2015年11月10日

公 告

就海口市城西片区椰海大道南侧，用地面积92900平方米（139.3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事宜，我局因有关原因，已在2015年11月7日《海南日报》A03版刊登公告中止上述地块的拍卖出让工作。现中止原因已解决，恢复对上述地块的拍卖出让工作，并明确该地块中配建幼儿园对应的用地面积为50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5000平方米。同时，将报名截止时间延长至：2015年11月13日下午16时整（北京时间）；拍卖时间延长至：2015年11月17日下午16:30分（北京时间）。

特此公告。

海口市国土资源局
2015年11月10日

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海口美安科技新城那内河河道改造工程项目，项目业主为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范围：包括概念性方案设计及中标后编制深化、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水文地质及岩土工程勘察。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同时具备水利工程专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家。详情请于2015年11月10日起登录《海口市建设工程信息网》（www.hkcein.com）。联系人：王小姐，电话：0898–68597606。

拍卖公告

（2015）海南一中法拍字第22号、第23号

经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技术处电脑随机选定确认，受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委托，定于2015年11月26日15:00在我司拍卖厅公开拍卖：**1、位于五指山市山水林溪小区3幢2单元101房**（参考价：50.04万元；竞买保证金：20万元）。**2、位于琼海市博鳌镇珠联村委会的琼海博鳌建华环保砖厂**（个体户）内的厦门华诚机械有限公司生产QT6–15B混凝土制砖机械设备一套、龙工牌内燃平衡重式叉车一辆（型号：FD30T）和山东凯大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生产的铲土车一辆（型号：DJ201005523X）、沙砖约32万块（三堆）（参考价：19.8082元；竞买保证金：8万元）。1号标的过户税费按法律规定承担。**标的展示时间**：自见报之日起至11月23日11:00止。第2项标的瑕疵说明：1、以净价拍卖（如需纳税及其他费用等，由买受人负担）；2、按现状移交；3、成交后1个月内移交。有意竞买者请于2015年11月23日11:00前到我司了解详情并办理竞买手续，保证金以款到账为准。**收取保证金单位名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账号**：1009689400000122；**开户行**：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缴款用途处须填明**：按顺序填写竞买人姓名或名称、报名竞买第1项标的请注明（2015）海南一中法拍字第22号竞买保证金、报名竞买第2项标的请注明（2015）海南一中法拍字第23号竞买保证金。 **拍卖单位**：海南润丰拍卖有限公司。**公司地址**：海口市国贸路47号港澳申亚大厦9楼；**电话**：31650777 13337600887。**委托方监督电话**：65328281

招 标 公 告

一、招标单位：海南海电实业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海南海电实业有限公司炉底渣销售

三、项目概况：海南海电实业有限公司所经营的华能东方电厂炉底渣（售价3.5元/吨；销售量约200吨/天）需要合作单位协助开发利用，要求合作单位提供相应装车运输及负责现场清洁卫生工作。

四、投标申请人资质要求：在海南注册的注册资金50万元及以上的公司，具有炉底渣综合利用、销售资质，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有较大市场规模，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五、投标申请人报名时应携带如下资料：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介绍信、身份证。报名资料装订成册。

六、报名时间和地点：2015年11月6日至11月21日下午17点止。地址：海口市丘海大道1号海南电力村1栋一楼海电实业公司办公室。

联系电话：韩女士 68681806 13707578468
符先生 13707508516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日

广州产权交易所公告

（2015）第277号

受委托，现通过公开市场方式转让以下标的，有意者请在公告期内持相关资料、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以便安排商务谈判。标的公告期为10个工作日，公告期自登报之日起计算。

标的1：海口市海甸五路南希别墅A4栋（建筑面积：662.68平方米，用途：住宅，交易编号：SW2015R033601）。

标的2：海口市海甸三东路第7栋301房（建筑面积：83.01平方米，用途：住宅，交易编号：SW2015R033701）。

联系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82号广州联合交易园区广交所综合交易大楼

联系电话：（020）89160912

标的详情和办理登记所须提交的文件、证明等资料清单及参考格式的下载，请登录本所网站，网址：http://www.gemas.com.cn。

2015年11月10日

招标公告变更

我司于2015年11月9日《海南日报》A7版刊登了招标公告。招标单位：海口琼山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项目名称：海口市琼山区2015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招标公告内容进行如下变更：1、施工资质要求“且具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更改为“且具备交通运输部或省级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2、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由2015年11月9日更改为2015年11月10日。

四川坤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0日